

附件 1

2020 年全市 24 个国省市考地地表水监测断面环境质量目标表

序号	考核县市区	断面名称	考核级别	所在流域	所在水体	2019 年水质现状	2020 年水质目标	备注
1	交城	岔口	省考	汾河流域	文峪河	II 类	II 类	1 月份起稳定达标
2	交城	野则河	省考			II 类	II 类	
3	交城	北峪口	国考			II 类	II 类	
4	文水	冀村	市考			劣 V 类	V 类	
5	汾阳	司马	市考			劣 V 类	V 类	
6	孝义	南姚	国考			劣 V 类	V 类	
7	交城	武良	市考		磁窑河	劣 V 类	V 类	6 月份前稳定退出 劣 V 类
8	文水	裴会	市考			劣 V 类	V 类	
9	汾阳	桑柳树	国考			劣 V 类	V 类	
10	岚县	曲立	国考		岚河	劣 V 类	III 类	6 月份前稳定达标
11	文水	杨乐堡	省考		汾河	劣 V 类	V 类	6 月份前稳定退出

12	交口	官桑园	市考	汾河流域	双池河	劣V类	V类	劣V类
13	孝义	东董屯	省考		孝义排洪渠	断流	V类	
14	方山	大武	市考	三川河	III类	III类	III类	1月份起稳定达标
15	离石	西崖底	国考			V类	III类	6月份前稳定达标
16	离石	沙会则	省考			III类	III类	1月份起稳定达标
17	中阳	交口镇	省考			劣V类	V类	6月份前稳定退出劣V类
18	离石	贺家塔	市考		劣V类	V类	V类	
19	柳林	两河口	国考		劣V类	V类	V类	
20	石楼	裴沟	国考		劣V类	IV类	IV类	6月份前稳定达标
21	临县	磧口	国考		V类	IV类	IV类	
22	兴县	碧村	国考		V类	V类	V类	
23	兴县	裴家川口	国考	黄河干流	II类	II类	II类	1月份起稳定达标
24	柳林	柏树坪	国考		II类	II类	II类	

附件2

吕梁市打赢碧水保卫战 2020 年决战重点任务明细表

序号	任务类型	重点任务	重点内容	完成时限	负责单位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备注
1	强化城镇生活污水处理	强化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达标排放运行	全市 15 个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出水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三项指标严格执行地表水Ⅴ类标准，其他指标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并按照有关规定开展排污情况自行监测。	2020 年 6 月 1 日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城市管理局	市城管中心 市生态环境局	
2			全面完善汾阳、石楼、中阳、岚县、临县、文水刘胡兰镇为重点的城镇污水处理厂保（提）温提效改造工作。	2020 年 5 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城市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局	
3			完善文水、石楼、岚县污水处理厂扩容工程建设。	2020 年 5 月底前	各相关县人民政府	市城市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局	
4			完成汾阳、中阳、兴县、临县污水处理厂扩容工程建设。	2020 年 10 月底前	各相关县人民政府	市城市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局	
5			开工建设交城城西污水处理厂工程。	2020 年 10 月底前	交城县人民政府	市城市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局	

6	强化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达标排放运行	强化城镇生活污水处理	文水、汾阳、孝义、交口、石楼、方山、岚县、兴县、临县等 10 个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和文水刘胡兰镇、汾阳杏花村镇、交口第二污水处理厂完成“双回路”供电改造。	2020 年 3 月底前	各相关县(市)人民政府	市城市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局	
7			交城西营镇、文水开栅镇、中阳枝柯镇、暖泉镇、柳林薛村镇、穆村镇、方山峪口镇、临县三交镇、岚县普明镇、岚城镇等 10 个沿河乡镇级污水处理站处理设施和排水设施完成应急电源改造。	2020 年 3 月底前	各相关县(市)人民政府	市城市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局	
8			全市 15 个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要制定突发故障(事故)应急预案,完善应急物资和保障措施,杜绝事故状态污水溢流直排河道。	2020 年 3 月底前	各相关县(市)人民政府	市城市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局 市城管中心	
9			所有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进水溢流口建成投运规范调节池。	2020 年 4 月底前	各相关县(市)人民政府	市城市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局 市城管中心	
10			全面推行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第三方特许经营,并实施“厂网一体”经营管理模式。	2020 年 6 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城市管理局	市城管中心 市生态环境局	
11	强化城镇生活污水处理	提升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能力	市、县两级财政要将城镇污水处理厂、农村污水处理站运行经费纳入财政预算,保障运行经费,按时足额到位。	长期坚持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财政局	市城市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局	
12			完成城镇生活污水收集管网排查整治,确保城市建成区无生活污水直排口。	2020 年 3 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城市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局	
13			吕梁市区建成区生活污水实现全收集、全处理,收集处理率要达 100%,其他 12 县(市)建成区生活污水收集率达到 95%以上。	2020 年 6 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城市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局	

14	提升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能力	吕梁市建成区雨污合流排水管网改造完成率达到40%，其他县市区建成区雨污合流排水管网改造完成率达到30%。	2020年6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城市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局	
15		完成建设污水收集管网124.9公里、雨污分流改造131公里。	2020年6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城市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局	
16		消除城中村、老旧小区和城乡结合部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空白区。	2020年12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城市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局	
17		在雨污管网未分离的区域，因地制宜开展初期雨水收集、储蓄、净化、回用等工程建设，有效防范初期雨水污染河流。	2020年12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城市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局	
18		城市建成区，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向雨水收集口和河道排放或倾倒人粪尿液、污水、污物、垃圾、危险废物等。	长期坚持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城市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局 市公安局	
19		辖区内所有污水处理厂进水溢流口完成封堵或设立闸阀，严禁非紧急状态下进水溢流口直排生活污水。	2020年3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城市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局	
20		全市15个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正常使用进出口水质和中水回用水量在线监测设备，禁止采用任何手段规避在线监控。	2020年3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城市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局 市城管中心	
21		开展城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和水量考核。	2020年4月1日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城市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局	
22		对已完成整治的吕梁市区8条黑臭水体按季度实施水质监测，严防水质反弹。	2020年3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城市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局	
23		全市完成建成区黑臭水体排查整治，强化截污纳管，汾河流域、黄河流域县城建成区黑臭水体消除比例达到90%以上。	2020年6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城市管理局	市水利局 市生态环境局	

24	狠抓工业污染防治	加强工业废水治理监管体系	全面排查涉水企业排水状况,所有涉水企业雨水排口全部建立闸阀和视频监控,非汛期严格封堵,同时完成建设初期雨水收集储蓄水池,加强处理回用。	2020年4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5	狠抓工业污染防治	加强工业废水治理监管体系	所有涉水企业(煤矿企业除外)按山西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完成水污染防治设施提标改造,工业废水排出口、清净水排口排放的废水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三项污染物达地表水Ⅴ类标准,并安装水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其它指标达行业特别排放限值。	2020年4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6			所有煤矿外排矿井水达地表水环境质量Ⅲ类标准,并安装水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	2020年4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	市能源局	
27			所有涉水工业企业利用第三方治理机构专业化优势,鼓励工业企业购买第三方废水治理专业服务。	长期坚持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能源局	
28		强化工业集聚区污水处理	交城经济开发区、文水经济开发区、汾阳杏花村经济技术开发区、孝义经济开发区外排废水执行《山西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其中化学需氧量、总磷、氨氮三项指标达地表水Ⅴ类标准,出水自动监测数据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	2020年3月1日起	各相关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商务局 市生态环境局	相关经济开发区 区管委会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9	狠抓工业污染防治	强化工业集聚区污水处理	启动建设凤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县经济技术开发区、交口经济技术开发区、吕梁经济技术开发区、交口经济集中处理设施,确保开发区正式运营前建成投运,外排废水执行《山西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其中化学需氧量、总磷、氨氮三项指标达地表水Ⅴ类标准,出水自动监测数据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	2020年12月底前	各相关县区人民政府	市商务局 市生态环境局	相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30	推进农业农村污染防治	深入推进畜禽粪污治理	建成投运吕农有机肥公司2×10万吨有机肥加工二期项目,有效处理交城、文水、汾阳、孝义周边畜禽养殖粪污。	2020年10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农业农村局	市生态环境局	
31			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全部配套建成粪污处理设施,散养密集区实行畜禽粪污分户收集、集中处理利用。	2020年10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农业农村局	市生态环境局	
32			全市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85%以上,规模化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100%。	2020年10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农业农村局	市生态环境局	
33			交城县、文水县、汾阳市建设完善退水渠闸坝设施,严禁田间灌溉退水入河。	2020年5月底前	各相关县市人民政府	市农业农村局	市水利局	
34	推进农业农村污染防治	强化农灌退水管理	完成吕梁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编制。	2020年6月底前	各相关县市人民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	市住建局 市农业农村局	
35		大力推进沿河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建成投运汾阳杏花村镇、方山峪口镇污水处理厂扩容工程,对文水南安镇西社村、杨乐堡村、高车村、胡兰镇大象村、汾阳市冀村镇、贾家庄镇、阳城乡、孝义市阳泉曲镇、兑镇、交口县康城镇、桃红坡镇、石楼县罗村镇、龙交乡、裴沟乡、柳林县沙曲村、堡	2020年10月底前	各相关县市人民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	市住建局 市城市管理局	

36	大力推进沿河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上村、王家会村、王家庄村、蔡家沟村、岚县社科乡、兴县魏家滩镇、瓦塘镇、临县大禹乡、安业乡、三交镇、碛口镇等 26 个村镇生活污水进行治理,严禁生活污水直排入河。					
		继续完善文水县刘胡兰镇、岚县普明镇、岚城镇、中阳县枝柯镇、暖泉镇、金罗镇污水处理设施,确保建成稳定运行。	2020 年 5 月底前	各相关县市人民政府	市城市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局	
37	推进农业农村面源污染防治	完成交城、文水、汾阳、孝义、交口、离石、中阳、柳林、方山、兴县、岚县等 11 个县(市、区) 55 个地块的初步采样调查,掌握其分布及环境风险情况。	2020 年 9 月底前	各相关县市人民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38	积极实施土壤污染防治	2020 年 12 月底前,完成交城、文水、汾阳、孝义、交口、离石、中阳、柳林、方山、兴县等 10 个县(市、区) 40 户土壤重点监管企业的土壤自行监测工作。	2020 年 12 月底前	各相关县市人民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	市农业农村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39		强化农用地分类管控,全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97%左右。	2020 年 12 月底前	各相关县市人民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	市农业农村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40		加强建设用地准入管理,开展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不低于 90%。	2020 年 12 月底前	各相关县市人民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	市农业农村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41	保障水环境安全	完成全市供水人口 10000 人或日供水量 1000 吨以上的饮用水水源地和千人以上饮用水水源地“划、立、治”工作。	2020 年 6 月底前	各相关县市人民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	市水利局	

42	保障水环境安全	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	完成县级及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违法问题整改和环境保护规范化建设,重点开展地表水型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专项整治,核查水源地基本信息、水源地保护区整治等情况。	2020年10月底前	各相关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	市水利局	
43			对供水人口10000人或日供水量1000吨以上的饮用水水源地进行摸底排查,重点排查整治可能影响饮用水水源地安全的化工、冶炼等风险源和生活污水、垃圾、畜禽养殖等污染源。 在不影响河流水质的基础上,完成清理三川河、湫水河、文峪河、磁窑河、岚河、双池河、屈产河、蔚汾河、岚漪河等干支流河道堤内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工业废弃物及违法建筑物,对影响河流水质的底淤进行清理,建立长效机制,彻底解决各类垃圾和废弃物乱堆放乱排问题,持续保持河道清洁常态化。	2020年10月底前	各相关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	市水利局	
44	开展流域水生生态修复	持续开展“清河”专项行动	严禁河道内非法排污、挖沙、放牧等违法行为,保障河道水生态环境质量。	长期坚持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水利局	市生态环境局 市公安局	
45			制定落实生态调水方案。	2020年6月底前	各相关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水利局	市生态环境局	
46			强化河道生态基流保障	积极实施文峪河水库、柏叶口水库、横泉水库、陈家湾水库、千年水库、阳坡水库向下游河道水生态补水,并启动生态基流量化考核。	2020年6月底前	各相关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水利局	市生态环境局
47								

48	开展流域水生生态修复	加大河流沿岸防护水平	在磁窑河、文峪河、岚河、三川河、湫水河、屈产河、蔚汾河、岚漪河、双池河沿岸堤外50米、支流堤外30米范围内启动植树种草增绿；有条件的河流上建设堤外潜流或者垂直流入工湿地。	2020年6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市生态环境局	
49			完善河流两岸道路建设工程，建设绿色生态廊道，保护河流生态空间。	2020年9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交通局	市生态环境局	
50		实施水生生态修复治理工程	在孝义、汾阳、石楼、柳林、岚县、兴县、临县等重点国考断面涉及的城镇生活污水厂出水口及进水管溢流口下游开工建设人工湿地等水质把关工程，提升排水入河前最后一公里治理效能。	2020年10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	市城市管理局 市水利局	
51			交城、文水、汾阳市（县）在农灌退水渠入河前端启动建设人工湿地水质改善工程，有效缓解汛期农业面源污染。	2020年10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农业农村局	市生态环境局 市水利局	
52		逐步恢复河流生物群落系统	在水质稳定改善、生态基流有保障的河段，投放、培育本地鱼苗，河底种植水生草本植物，推动河流生态系统重建。探索开展生态系统监测，把部分水栖鸟类、水生植物作为水生态环境保护修复的重要评价指标，列入生态监测范围，提升河流生物多样性水平。	长期坚持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市水利局	市城市管理局 市农业农村局	
53		促进城市再生水回用	建立城市初期雨水、城镇生活污水等再生水回用于工业用水机制，落实水资源税费减免政策，鼓励工业企业优先使用城市再生水，实现节水减排双赢目标。	2020年6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城市管理局	市税务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能源局 市城管中心	

54	开展流域生态修复	大力发展节水有机农业	实现农用药肥、农药投入量负增长，鼓励使用畜禽粪污有机肥和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严格农田灌溉取水用水管控，逐步降低农业用水比重。加强节水灌溉工程建设和节水改造，加大末级渠系（管网）节水改造和田面工程设施配套力度，提高灌溉水利用系数。全面完成入河排污口排查分类整治，坚决封堵非法入河排污口，对保留的入河排污口建档立牌公示，实施规范管理。	2020年10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农业农村局 市水利局	市生态环境局	
55	持续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		对拟保留的入河排污口逐月开展水质监测，超标排放的实行限期治理，逾期未达标的坚决予以封堵。	2020年5月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	市水利局	
56			全市13县市区分别购置移动式应急污水处理设备，并具备处理能力。	2020年5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	市城市管理局	
57			完善磁窑河、文峪河沿线安装的视频监控设施，实现24小时动态监控，监控信息联网共享。	2020年6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	市水利局	
58			在三川河沿线重点区域建成投运360度全景视频监控设施200套，科学有效防范偷排偷倒行为。	2020年6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	市水利局	
59	加强水环境监督管理	加强水环境监管能力建设	建成投运全市7条重点河流新增21套小型自动监测设备为依托的水环境综合信息化监管平台，同时与已建成投运的16套水质自动监测站一体构成全市重点河流污水染“互联网+监管平台”监控预警体系，有效保障地表水水环境安全和水污染控制。	2020年10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	市水利局 市大数据局 市行政审批局	
60								

61	加强水 环境监 督管理	建立水质异 常预警机制	根据河流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监测数据,开展日调度、周研判、月通报。对水质恶化情况,及时向水质异常的有关县(市、区)政府及相关部门进行通报预警,建立“预警、警示、通报、约谈、移送问责”水环境质量改善监督机制,强化流域联防联控,快速消除污染,强力推动河流地表水限期达标。	长期坚 持	市生态环境 局	市生态环 境局	市城市管理局 市水利局	
62		开展重点流 域专项环保 执法检查	重点对三川河、屈产河、湫水河、蔚汾河、岚漪河等入黄支流,以及文峪河、磁窑河、岚河、双池河等入汾河支流,开展专项执法攻坚行动,加密污染源监督性监测频次,加大执法力度,严查在线监控伪造篡改行为,对无证排污、超标排放、偷排偷倒违法排污单位依法严厉打击。	长期坚 持	各县市区人 民政府	市生态环 境局	市城市管理局 市水利局	
63	加强水 环境监 督管理	强化城镇污 水处理厂监 督管理	贯彻落实《山西省城镇污水运行监督管理办法》和《吕梁市水污染防治条例》,建立完善污水处理厂进出口在线监管机制,实现污水处理厂在线监控数据联网共享。按照“双随机、一公开”方式组织对城镇生活污水处厂开展随机检查、交叉检查,严查重处超标排放和偷排溢流违法行为,倒逼城镇所有污水处理厂稳定达标运行。	长期坚 持	各县市区人 民政府	市生态环 境局	市城市管理局	
64		彻底整治涉 水企业	完成对河流 5 公里范围内的废弃厂房、储罐、隐蔽车间、山洞沟壑等可疑地点开展拉网式排查,对包括化工类的工业企业废水废渣的产生、贮存、处置环节进行全方位、无死角排查,全部登记造册。	2020 年 4 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 民政府	市生态环 境局	市公安局 市应急管理局	

65	加强水环境监督 管理	彻底整治涉 水企业	对不符合产业政策的小型化工（包括酚钠盐）、洗煤、造纸、制革、印染、染料、炼焦、炼油、电镀、农药等严重污染水环境的生产项目，按照“两断三清”标准，立案调查并彻底取缔。	2020年5 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 民政府	市生态环 境局	市公安局	
66			完成区域内屠宰和农副加工废水排查整治，查清企业排水量、排水去向、污水处理情况，按照“关停取缔一批、整治提升一批”的原则，实施分类整治。	2020年5 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 民政府	市农业农 村局 市市场监 督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 局	
67			所有屠宰企业一律按环评要求建设屠宰废水处理设施，外排污水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三项主要污染物达地表水环境质量Ⅴ类标准，逾期达不到排放标准要求的，一律实施停产整治或关闭。	2020年5 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 民政府	市农业农 村局	市生态环境 局	
68			所有农副加工小作坊实施限期整改，规范建设污水收集池，采用“户收集、乡拉运、县处理”模式进行无害化处理，杜绝直排或偷排乱倒，逾期将关停或取缔。	2020年5 月底前	各县市区人 民政府	市市场监 督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 局	
69			对排查发现的工业企业偷排、偷倒废水、废渣等行为，一律立案调查，涉及违法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对顶风作案的，依法依规从严从重处罚。	长期坚 持	各县市区人 民政府	市生态环 境局 市公安局	市城市管理 局 市水利局 市农业农村 局	
70	加强水环境监督 管理	彻底整治涉 水企业	严厉打击涉 水违法犯罪 行为	长期坚 持	各县市区人 民政府	市生态环 境局 市公安局	市城市管理 局 市水利局 市农业农村 局	

附件 3

吕梁市打赢碧水保卫战 2020 年决战治理工程明细表

序号	区域	工程类别	工程内容	治理任务	环保效益	投资概算（万元）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1	交城县	水环境 整治工程	磁窑河交城段水质提升和生态修复工程	完善磁窑河交城段建设日处理能力为 5 万吨高效微生物强化氧化塘自然湿地系统，并采用高效微生物强化技术，生态修复、水体自净和生物操纵技术，进一步净化水质，确保流入汾河的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 V 类标准。	改善磁窑河水水质	3000	2020 年 6 月底前	交城县党委政府
2	交城县		磁窑河交城段河道整治工程	在不影响河流水质基础上，对磁窑河交城段继续开展河道综合堤内整治，主要内容内容包括全面清理河道堤内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工业废弃物及违法建筑垃圾，河道清淤、污水收集管网建设、排污口整治、非法排污口封堵，建立长效机制，彻底解决各类垃圾和废弃物乱堆放乱排问题，完善视频监控设施并与环保部门联网。	改善磁窑河水水质	2000	2020 年 6 月底前	交城县党委政府

3	交城县	文峪河交城段河道整治工程	在不影响河流水质基础上，对文峪河交城段开展河道综合整治，主要内容包括全面清理河道堤内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工业废弃物及违法建筑、排污口整治、非法排污口封堵，建立长效机制，彻底解决各类垃圾和废弃物乱堆乱放乱排问题。	改善文峪河水质	1000	2020年6月底前	交城县党委政府
4	交城县	交城县城西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	开工建设交城县城西污水处理厂1万吨/天工程，建成投运后，县城污水日处理能力达3万吨。	提高污水处理率，改善区域环境质量	6000	2020年10月底前	交城县党委政府
5	交城县	交城县建成区污水管网改造工程	完成建设建成区新建污水管网3公里，改造雨污合流制管网5公里。	杜绝生活污水直排问题，改善水质	4000	2020年6月底前	交城县党委政府
6	文水县	文水县污水厂扩容建设工程	实施处理能力扩容1万吨/日建设，建成后污水厂日处理达3万吨，出水COD、氨氮、总磷三项主要污染物达地表水Ⅴ类标准。	提高污水处理率，改善区域环境质量	5200	2020年5月底前	文水县党委政府

7	文水县	水环境 整治工程	杭城文水县综合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	完善建设规模为1500吨/日污水处理 厂，配套建设收集管网等，出水COD、 氨氮、总磷三项主要污染物达地表水V 类标准，并完善污水处理及排水设施 进行双回路供电系统，确保污水处理 厂正常运行达标排放。	提高污水 收集处理 率，改善 区域环境 质量	4500	2020年5月 底前	文水县党 委政府
8	文水县		胡文县刘处改 兰镇污水提 理厂工程	完善污水处理厂设备及工程调 试，并对污水处理及排水设施进行“双 回路”供电改造，出口COD、氨氮、总 磷达地表水V类标准，确保污水处理 厂正常运行达标排放。	提高污水 处理厂出 水标准，进 一步改善 河流水质	400	2020年5月 底前	文水县党 委政府
9	文水县		建成文水县收 集污水管网 改造工程	完成建设建成区新建污水管网3公里， 改造雨污合流制管网13公里。	杜绝生活污 水直排问题、 改善文峪河 水质	8000	2020年6月 底前	文水县党 委政府
10	文水县		文水磁窑河 河道整治 工程	在不影响河流水质基础上，对磁窑 河文水段继续开展河道堤内违建、垃圾 堆积、生活垃圾、工业废弃物收集管网 建设、排污口整治、非法排污口封堵、 建立长效机制，彻底解决各类垃圾堆 放乱堆乱放、乱排问题，完善视频监控 设施并与环保部门联网。	改善磁窑 河水质	1000	2020年6月 底前	文水县党 委政府

11	文水县	水环境 整治工程	文峪河文水 段河道整治 工程	在不影响河流水质基础上，对文峪河内容继续开展河道综合整治，主要内容内容包括全面清理河道堤内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工业废弃物及违法建筑物，河道清淤、污水收集管网建设、排污口整治、非法排污口封堵，建立长效机制，彻底解决各类垃圾和废弃物乱堆放乱排问题，完善视频监控设施并与环保部门联网。	改善文峪 河水质	1000	2020年6月 底前	文水县党 委政府
12	汾阳市		汾阳市污水 处理厂提温 提效工程	对汾阳市污水处理厂采取提温提效措施，出口水质 COD、氨氮、总磷达地表水 V 类标准。	提高污水 处理厂出 水标准，进 一步改善 河流水质	1000	2020年5月 底前	汾阳市党 委政府
13	汾阳市		汾阳市污水 处理厂扩容 工程	建成投运汾阳市污水处理厂扩容 7500 立方米/天工程，建成投运后，市区污水日处理能力达 3 万吨。	提高污水 收集处理 率，改善 区域环境 质量	5000	2020年10 月底前	汾阳市党 委政府
14	汾阳市		汾阳市杏花 镇污水处理 厂提标扩容 工程	建成投运汾阳市杏花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容 5000 立方米/天工程，建成投运后，镇区污水日处理能力达 2 万吨，并对污水处理及排水设施进行“双回路”供电改造。	提高污水 收集处理 率，改善 区域环境 质量	3000	2020年10 月底前	汾阳市党 委政府

15	汾阳市	建成汾阳市污水收集管网改造工程	完成建设建成区新建污水管网8公里，改造雨污合流制管网17公里。	杜绝生活污水直排问题、改善文峪河水质	12500	2020年6月底前	汾阳市党委政府
16	汾阳市	文峪湿地把汾阳人工净化把关工程	在文峪河司马断面上游开工建设人工湿地，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Ⅴ类标准。	改善文峪河水质	8000	2020年10月底前	汾阳市党委政府
17	汾阳市	汾阳磁窑河河道整治工程	在汾阳河继续全面、水质河道清理河道垃圾、物，河整治、非底排污口类垃圾堆并，放乱排部门网。	改善磁窑河水质	500	2020年6月底前	汾阳市党委政府
18	汾阳市	汾阳文峪河河道整治工程	在汾阳河继续全面、水质河道清理河道垃圾、物，河整治、非底排污口类垃圾堆并，放乱排部门网。	改善文峪河水质	500	2020年6月底前	汾阳市党委政府

19	孝义市	孝义市经济污水处理工程	孝义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完善供电设施，确保污水达标排放。	孝义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完善供电设施，确保污水达标排放。	孝义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完善供电设施，确保污水达标排放。	孝义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完善供电设施，确保污水达标排放。	孝义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完善供电设施，确保污水达标排放。	孝义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完善供电设施，确保污水达标排放。	孝义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完善供电设施，确保污水达标排放。
20	孝义市	孝义市古城污水处理工程	孝义市古城污水处理工程	孝义市古城污水处理工程	孝义市古城污水处理工程	孝义市古城污水处理工程	孝义市古城污水处理工程	孝义市古城污水处理工程	孝义市古城污水处理工程
21	孝义市	孝义市文峪河水质净化工程	孝义市文峪河水质净化工程	孝义市文峪河水质净化工程	孝义市文峪河水质净化工程	孝义市文峪河水质净化工程	孝义市文峪河水质净化工程	孝义市文峪河水质净化工程	孝义市文峪河水质净化工程
22	孝义市	孝义市文峪河整治工程	孝义市文峪河整治工程	孝义市文峪河整治工程	孝义市文峪河整治工程	孝义市文峪河整治工程	孝义市文峪河整治工程	孝义市文峪河整治工程	孝义市文峪河整治工程
23	孝义市	孝义市建成区污水管网改造工程	孝义市建成区污水管网改造工程	孝义市建成区污水管网改造工程	孝义市建成区污水管网改造工程	孝义市建成区污水管网改造工程	孝义市建成区污水管网改造工程	孝义市建成区污水管网改造工程	孝义市建成区污水管网改造工程

24	交口县	水环境 整治工程	交口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	新建污水处理厂1座和配套污水收集管网41公里(主管网28公里,支管网13公里),并完善污水处理及排水设施进行“双回路”供电设施,确保污水处理厂出水COD、氨氮、总磷三项主要污染物达地表水Ⅴ类标准。	提高污水处理区收集率,改善区域水质	10830	2020年6月底前	交口县党委政府
25	交口县		双池河河道整治工程	在不影响河流水质的基础上,对双池河开展河道综合整治,主要包括全坡、工业废弃物及违法建筑、生活垃圾、污水收集管网堵、排污口整治、非法排污口封堵,建立长效机制,彻底解决各类污水、垃圾和废弃物乱堆乱放乱排问题。	改善双池河水水质	1000	2020年6月底前	交口县党委政府
26	交口县		交口县建成区污水管网改造工程	完成建设建成区新建污水管网5公里,改造雨污合流制管网3公里	杜绝生活直排问题、改善双池水质	4000	2020年6月底前	交口县党委政府
27	石楼县		石楼县污水处理厂保(提)温提效改造工程	污水处理厂采取保(提)温提效措施,污水水质COD、氨氮、总磷达地表水Ⅴ类标准。	提高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标准,进一步改善水质	1500	2020年5月底前	石楼县党委政府

28	石楼县	水环境 整治工程	石楼县污水扩容 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	完善投运日处理3000吨生活污水收集全处理设施一套，确保生活污水全收集全处理能力达0.95万吨。	提高污水处理率，改善区域水环境质量	1600	2020年5月底前	石楼县党委政府
29	石楼县		石楼县建成区污水管网改造工程	建成建设建成区污水管网改造1.2公里。	杜绝生活直排污水问题，改善水质	600	2020年6月底前	石楼县党委政府
30	石楼县		石楼县生活污水处理工程	延安街桥北侧建设箱污水收集管网2000米，检查井35个；后王村段生活污水收集钢带波纹管1000米、检查井20个；岔沟段生活污水收集钢带波纹管800米、检查井18个。	杜绝生活直排污水问题，改善水质	1900	2020年6月底前	石楼县党委政府
31	石楼县		人工湿地净化工程	在屈产河裴沟断面上游开工建设人工湿地，确保流入黄河的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IV类标准。	改善屈产河水水质	15000	2020年10月底前	石楼县党委政府
32	石楼县	屈产河河道 整治工程		在不影响河道综合水质基础上，对屈产河开展河道综合整治，主要垃圾、工业垃圾、工业废水收集管网建设、排口整治、非法排污口封堵、建立长效机制，彻底解决各类垃圾和废弃物乱堆放乱排问题。	改善屈产河水水质	1000	2020年6月底前	石楼县党委政府

33	柳林县	水环境 整治工程	三川河人工湿地水质净化把关工程	在三川河两河口断面上游开工建设人工湿地水质净化把关工程，进一步净化水质，确保流入黄河的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Ⅴ类标准。	改善三川河水质	15000	2020年10月底前	柳林县党委政府
34	柳林县		三川河河道整治工程	不影响河流水质的基础上，对三川河柳林段开展河道综合整治，主要内容包括全面开展清理河道堤内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工业废弃物管网堵塞、违法建设、排污口整治、非法排污口封堵、建立长效机制，彻底解决各类垃圾和废弃物乱堆乱放乱排问题，在主要桥梁和路口及可疑地点安装70个视频监控等工程。	改善三川河水质	2000	2020年6月底前	柳林县党委政府
35	柳林县		柳林县建成区污水收集管网改造工程	完成建设建成区新建污水管网5公里，改造雨污合流制管网3公里	杜绝生活直排污水问题，改善三川河水质	4000	2020年6月底前	柳林县党委政府
36	中阳县		中阳县污水处理厂保（提）温提效改造工程	1.5万吨/日处理设备系统改造、原污水处理厂维护完善工程、提质增效新增设备、土建工程，出口水质COD、氨氮、总磷达地表水Ⅴ类标准。	提高城镇污水处理出厂标准，进一步改善水质	1500	2020年5月底前	中阳县党委政府

37	中阳县	水环境 整治工程	中阳县污水处理厂扩容建设工程	建成投运日处理0.5万吨/日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一套，建成投运后，县城污水日处理能力达2万吨，确保生活污水全收集全处理。	提高污水处理率，改善区域水环境质量	5100	2020年10月底前	中阳县党委政府
38	中阳县		南川河河道整治工程	在不影响河流水质基础上，对南川河开展河道综合整治，主要包括全河清理河道堤内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工业废弃物及违法建筑垃圾、非法排污口封堵，建立长效机制，彻底解决各类垃圾和废弃物乱堆放乱排问题，在主要桥梁和路口及可疑地点安装50个视频监控等工程。	改善南川河水质	1000	2020年6月底前	中阳县党委政府
39	中阳县		中阳县建成区污水管网改造工程	完成建设建成区新建污水管网8公里，改造雨污合流制管网15公里。	杜绝生活污水直排问题，改善南川河水质	11500	2020年6月底前	中阳县党委政府

40	离石区	水环境 整治工程	东川河、三川河河道综合整治工程	在不影响河流水质基础上，对东川河（沙会则桥上游）、三川河离石段（一号坝下游）开展河道综合整治，主要内容包括全面清理河道堤内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工业废弃物及违法建筑、河道清淤、污水收集管网建设、排污口整治、非法排污口封堵，建立长效机制，彻底解决各类垃圾和废弃物乱堆乱放问题，在主要桥梁和路口及可疑地点安装30个视频监控工程。	改善三川河水质	2000	2020年6月底前	离石区党委政府
41	离石区		离石区建成区污水收集管网改造工程	完成35个城中村、城边村、城郊村改造雨污合流制管网36公里。	改善三川河水质	30000	2020年6月底前	离石区党委政府
42	吕梁市城市管理局		北川河河道综合整治工程	在不影响河流水质基础上，对北川河（李家沟大桥下游）开展清理河道堤内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工业废弃物及违法建筑、河道清淤、非法排污口封堵，建立长效机制，彻底解决各类垃圾和废弃物乱堆乱放问题，在主要桥梁和路口及可疑地点安装10个视频监控工程。	改善三川河水质	2000	2020年6月底前	吕梁市城市管理局

43	吕梁市水利局	水环境 整治工程	东川河道 综合整治工程	不影响河流水质的基础上，对东川河道（沙会整治，主要内容包括垃圾、工业废弃物及违法建设、排污口整治、非法排污口封堵和废弃路口及可疑地点安装10个视频监控等工程。	改善三川 河水质	2000	2020年6月 底前	吕梁市水 利局
44	吕梁市新城指挥部		北川河道 综合整治工程	不影响河流水质的基础上，对北川河（李家沟大桥上游）开展河道综合整治，主要垃圾、生活垃圾、工业废弃物及违法建设、排污口整治、非法排污口封堵，建立长效机制，彻底解决各类垃圾和废弃路口及可疑地点安装10个视频监控等工程。	改善三川 河水质	2000	2020年6月 底前	吕梁市新 城指挥部
45	离石区		西属巴街道 属下安整治工程	不影响河流水质的基础上，全面清理河道堤内违法建设、排污口整治、非法排污口封堵，建立长效机制，彻底解决各类污水、垃圾和废弃物乱堆放问题。	改善三川 河水质	500	2020年6月 底前	离石区党 委政府

46	离石区	水环境 整治工程	西属巴街道 办上安沟道工 程综合整治工程	在不影响河流水质的基础上，全面清理河道堤内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工业废弃物及违法建设、排污口整治、非污排水收集管网封堵，建立长效机制，彻底解决各类污水、垃圾和废弃物乱堆乱放乱排问题。	改善三川 河水质	500	2020年6月 底前	离石区党 委政府
47	市城市管理局		西属巴街道 办西属巴沟 河道综合整治工程	在不影响河流水质基础上，全面清理河道堤内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工业废弃物及违法建设、排污口整治、非污排水收集管网封堵，建立长效机制，彻底解决各类污水、垃圾和废弃物乱堆乱放乱排问题。	改善三川 河水质	500	2020年6月 底前	离石区党 委政府
48	离石区		交口街道办 贺家塔村4条沟 道综合整治工程	在不影响河流水质基础上，全面清理河道堤内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工业废弃物及违法建设、排污口整治、非污排水收集管网封堵，建立长效机制，彻底解决各类污水、垃圾和废弃物乱堆乱放乱排问题。	改善三川 河水质	500	2020年6月 底前	离石区党 委政府

49	市水利局	离石区大土沟河道综合整治工程	在不影响河流水质基础上，全面清理河道堤内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工业废弃物及违法建筑物，河道清淤、污水收集管网建设、排污口整治、非法排污口封堵，建立长效机制，彻底解决各类污水、废水、垃圾和废弃物乱堆乱放乱排问题。	改善三川河水质	500	2020年6月底前	离石区党委政府
50	市新城指挥部	离石区建成区污水收集管网改造工程	完成新区西属巴、茂塔坪、盛地等条沟新建污水管网41.5公里，新建兴安大道污水管网24.4公里。	杜绝生活直排污水问题，改善三川河水质	32950	2020年6月底前	离石区党委政府
51	方山县	北川河方山段河道整治工程	在不影响河流水质基础上，对北川河方山段开展河道综合整治，主要内容包括全面开展清理河道堤内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工业废弃物及违法建筑物，河道清淤、污水收集管网建设、排污口整治、非法排污口封堵，建立长效机制，彻底解决各类垃圾和废弃物乱堆乱放乱排问题，在主要桥梁和路口及可疑地点安装20个视频监控等工程。	改善北川河水质	1000	2020年6月底前	方山县党委政府

52	方山县	水环境 整治工程	木瓜镇街道综合 大武河整治工程	在不影响河流水质的基础上，全面清理河道内违法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工业废弃物、污水、垃圾和废弃物乱堆放乱排问题。	改善北川 河水水质	500	2020年6月 底前	方山县党 委政府
53	方山县		木瓜镇街道综合 大武河整治工程	在不影响河流水质的基础上，全面清理河道内违法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工业废弃物、污水、垃圾和废弃物乱堆放乱排问题。	改善北川 河水水质	500	2020年6月 底前	方山县党 委政府
54	方山县		建成县污水收集 方山污水管网工程	完成建设建成区新建污水管网2公里，改造雨污合流制管网4公里。	改善北川 河水水质	3000	2020年6月 底前	方山县党 委政府
55	岚县		岚县污水二期保 理（提）温提效 改造工程	污水处理厂采取保（提）温提效措施，V类标准。	提高城镇理 污水出水进一 步改善水质	1500	2020年6月 底前	岚县党 委政府
56	岚县		岚县污水三期处 理厂建设	建成投运污水处理能力为1万吨/日污水处理设施，确保项目建成投运后，县城污水日处理能力达2万吨。	提高污水处理 区收集，改善 水质	4800	2020年5月 底前	岚县党 委政府

57	岚县	岚河人工湿地水质净化把关工程	在岚河曲立断面上游开工建设人工湿地水质净化把关工程，进一步净化水质，确保流入汾河的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Ⅲ类标准。	改善岚河水质	8000	2020年10月底前	岚县党委政府
58	岚县	岚河河道整治工程	在不影响河流水质质的基础上，对岚河开展河道综合整治，主要内容包包括全面清理河道堤内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工业废弃物管网建设、排污口整治、非污排水收集管网封堵，建立长效机制，彻底解决各类垃圾和废弃物乱堆乱放乱排问题。	改善岚河水质	1000	2020年6月底前	岚县党委政府
59	岚县	岚县建成区污水网改造工程	完成建设建成区新建污水管网4公里，改造雨污合流制管网5公里。	杜绝生活污水直排问题，改善岚河水质	4500	2020年6月底前	岚县党委政府
60	兴县	兴县污水厂扩容建设工程	建成投运日处理1万吨生活污水全收集全处理设施一套，确保生活污水全收集全处理，该项目建成投运后，县城污水日处理能力达2.5万吨。	提高污水处理率，改善区域水质	8000	2020年10月底前	兴县党委政府
61	兴县	兴县建成区污水网改造工程	完成建设建成区新建污水管网5公里，改造雨污合流制管网3公里。	杜绝生活污水直排问题，改善水质	4000	2020年6月底前	兴县党委政府

62	兴县	水环境 整治工程	蔚汾河人工湿地水质净化把关工程	在蔚汾河碧村断面上游开工建设人工湿地水质净化把关工程，进一步净化水质，确保流入黄河的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Ⅴ类标准。	改善蔚汾河水质	15000	2020年10月底前	兴县党委政府
63	兴县		蔚汾河河道整治工程	在不影响河流水质基础上，对蔚汾河开展河道综合整治，内容包括全面清理河道堤内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工业废弃物及违法建筑物，河道清淤、污水收集管网建设、非污口整治、非法排污口封堵，建立长效机制，彻底解决各类垃圾和废弃物乱堆乱放乱排问题。	改善蔚汾河水质	1000	2020年6月底前	兴县党委政府
64	兴县		岚漪河河道整治工程	在不影响河流水质的基础上，对岚漪河开展河道综合整治，主要包括全面清理河道堤内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工业废弃物及违法建筑物，河道清淤、污水收集管网建设、非污口整治、非法排污口封堵，建立长效机制，彻底解决各类垃圾和废弃物乱堆乱放乱排问题。	改善岚漪河水质	1000	2020年6月底前	兴县党委政府
65	临县		临县污水处理厂（提）温提效改造工程	对日处理1.5万吨生活污水的临县污水处理厂采取保（提）温提效措施，出口水质COD、氨氮、总磷达地表水Ⅴ类标准。	提高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标准，进一步改善水质	1200	2020年5月底前	临县党委政府

66	临县	水环境 整治工程	临县污水厂扩容建设工程	建成投运日处理3万吨生活污水污水处理厂，确保生活污水全收集全处理，该项目建成投运后，县城污水日处理能力达4.5万吨。	提高污水处理率，改善区域环境质量	2000	2020年10月底前	临县党委政府
67	临县		临县建成区污水收集管网改造工程	完成建设建成区新建污水管网5公里，改造雨污合流制管网12公里。	杜绝生活污水直排问题，改善湫水水质	8500	2020年6月底前	临县党委政府
68	临县		湫水河人工湿地把关工程	在湫水河磧口断面上游开工建设人工湿地水质净化把关工程，进一步净化水质，确保流入黄河的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IV类标准。	改善湫水河水水质	15000	2020年10月底前	临县党委政府
69	临县		湫水河河道治理工程	在不影响河流水流水质的基础上，对湫水在河干流及支流开展河道堤内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垃圾、工业废弃物及违法建筑垃圾，河道清淤、污水收集管网建设、排污口整治、非法排污口封堵，建立长效机制，彻底解决各类垃圾和废弃物乱堆放乱排问题。	改善湫水河水水质	1000	2020年6月底前	临县党委政府
70	全市		城镇污水处理厂“双回路”供电改造工程	文水、汾阳、孝义、交口、石楼、方山、岚县、兴县、临县等10个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和文水县刘胡兰镇、汾阳杏花镇、交口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完成“双回路”供电改造。	保障污水处理厂稳定运行	3900	2020年3月底前	各相关县委政府

71	全市	城镇污水处理厂应急保障	全市15个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制定突发故障（事故）应急预案，完成应急物资购置。	杜绝事故污水直排河道	1500	2020年3月底前	各县党委政府
72	各相关县市	城镇污水处理“双改造”供电改造工程	完成实施交城、西营镇、文水开栅镇、中阳枝柯镇、方山峪口镇、临县三交镇、穆岚镇、明处理站工程，确保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达标排放。	保障污水厂稳定运行	500	2020年3月底前	各相关县委政府
73	全市	城镇污水处理池建设	所有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进水溢流口建设	保障污水厂稳定运行	10000	2020年4月底前	各县市区党委政府
74	市国资委	吕农有机肥加工二期工程	完成2*10万吨有机肥加工二期项目。	推进畜禽粪资源化利用	1000	2020年10月底前	吕梁市国资委
75	交城县文水县汾阳市孝义市	农村环境整治工程	加快完善配套文峪河、磁窑河、汾河沿线建设无害化处理设施，交城15套、畜禽废水50套、汾阳20套、孝义15套。	推进畜禽粪资源化利用	3500	2020年10月底前	相关县市政府

76	文水县	农村环境 整治工程	文安镇、杨乐镇、高车村、西社村、胡兰镇、村污水及建设管理工程	对南安镇西社村、杨乐堡村、高车村和刘胡兰镇建设任务。	杜绝污水，改善 杜直河水质	1300	2020年10 月底前	文水县党 委政府
77	汾阳市		汾阳市贾家庄镇、阳城厂及建设工程	根据排水量实际，对外排生活污水进行治理，严禁生活污水直排入河。	提高污水处理区 收集率，水环境质量	4000	2020年10 月底前	汾阳市党 委政府
78	孝义市		孝义市阳泉镇污水处理厂及建设	根据排水量实际，对外排生活污水进行治理，严禁生活污水直排入河。	杜绝污水，改善 杜直河水质	2000	2020年10 月底前	孝义市党 委政府
79	交口县		交口县康城镇、桃红坡镇及建设	根据排水量实际，对外排生活污水进行治理，严禁生活污水直排入河。	杜绝污水，改善 杜直河水质	2000	2020年10 月底前	交口县党 委政府
80	石楼县	农村环境 整治工程	石楼县罗村乡、交污及建设	根据排水量实际，对外排生活污水进行治理，严禁生活污水直排入河。	杜绝污水，改善 杜直河水质	1800	2020年10 月底前	石楼县党 委政府

81	柳林县	农村环境 整治工程	柳林县沙曲村、堡上村、王家庄村、蔡家沟村污水处理站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	根据排水量实际，对外排生活污水进行治理，严禁生活污水直排入河。	杜绝污水直排，改善河流水质	3000	2020年10月底前	柳林县党委政府
82	方山县		峪口镇污水处理厂扩容建设工程	扩容建设300吨/日污水处理实施及配套管网和附属设施	杜绝污水直排，改善河流水质	600	2020年10月底前	方山县党委政府
83	岚县		岚县社科乡污水处理站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	根据排水量实际，对外排生活污水进行治理，严禁生活污水直排入河。	杜绝污水直排，改善河流水质	600	2020年10月底前	岚县党委政府
84	兴县		兴县瓦塘镇、魏家滩镇污水处理站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	根据排水量实际，对外排生活污水进行治理，严禁生活污水直排入河。	杜绝污水直排，改善河流水质	1200	2020年10月底前	兴县党委政府
85	临县		临县林家坪镇、大禹乡、安业乡、交口镇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	林家坪镇建设日处理500吨的生活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其他乡镇根据排水量实际，对外排生活污水进行治理，严禁生活污水直排入河。	杜绝污水直排，改善河流水质	3700	2020年10月底前	临县党委政府

86	相关县市区	土壤重点用地调查	完成交城、文水、汾阳、孝义、交口、离石、中阳、柳林、方山、兴县、岚县等11个县(市区)55个地块的初步采样调查	初步建立吕梁市块状污染风险管控名录	1100	2020年9月底前	市生态环境局
87	相关县市区		完成交城、文水、汾阳、孝义、交口、离石、中阳、柳林、方山、兴县等10个县(市、区)40户土壤重点监管企业的土壤自行监测工作	实现土壤重点监管企业风险管控	1200	2020年12月底前	13县市区党委政府
88	全市		污水处理专项规划编制工作	摸清农村污水排放现状	100	2020年6月底前	市生态环境局
89	全市		全市地表水干流、支流污水污染物排查监测	提高监管能力	100	2020年12月底前	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90	全市		全市监督性监测费用	提高监管能力	150	2020年12月底前	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91	全市	实施重点区域水质监测	完成市区2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每月39项水质监测,一年一次93项全分析;完成7个县13个集中供水工程4个季度39项污染物的万人千吨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完成2次3个农田灌溉区的灌溉水15项污染因子水质监测。	提高监管能力	80	2020年12月底前	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92	全市	监管能力建设工程	实施5个水库地表水质监测	按照地表水源地监测要求，完成年内横泉水库、陈家湾水库、阳坡水库、文峪河水库、柏叶口水库每月一次29项水质监测，一年一次109项全分析。	提高监管能力	100	2020年12月底前	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93	全市		水环境综合信息化监管工程	在全市7条重点河流新增21套小型自动监测设备，与已建成投运的16套水质自动监测站一体构成全市重点河流水污染“互联网+监控平台”监控预警体系，有效保障地表水水环境安全和水污染控制。	提高监管能力	1500	2020年10月底前	市生态环境局
合计						392089		